**询价书**

项目名称：深圳海事局机关餐厅配菜服务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2020年3月17日

# 一、概况

采购方：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深圳海事局机关餐厅配菜服务项目内容为向深圳海事局机关餐厅运行提供配菜供应服务，供应商品的品种包括蔬菜、鲜肉、海鲜、冻肉、干货、调味品、粮油、水果、面点、禽蛋等，保证食堂用餐所需食材的按时供应，并做到卫生、安全、及时、新鲜。具体种类、详细需求见本询价书项目需求。

数量：一项；

服务期限：2020年5月至2020年12月：

# 二、项目需求

（一）服务内容

中选供应商负责为我局机关餐厅供餐提供菜品供应服务。具体包括：

1、配送地点：深圳海事局机关餐厅

2、配送时间：下订后的第二天上午6：40前。

3、配送品种：蔬菜、鲜肉、海鲜、冻肉、干货、调味品、粮油、水果、面点、禽蛋等，具体菜品详见询价清单。

（二）菜品质量要求

1、所供蔬菜、鲜肉、海鲜等必须是保持较好色泽及新鲜度的，质量等级应为优良，确保新鲜无腐烂无变质。

2、所供冷冻类、干货类及调料品等商品应保持较好的外观，达到相应的等级，必须是在保质期内，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检测合格的货品。

3、生鲜类货品（蔬菜水果、鲜肉禽蛋、海鲜水产、冷藏或冻货、面点等）当场验货的，如发现有质量问题（腐烂、变质、变味等），乙方需当场换货，换货时间需在一个小时内完成；

4、非生鲜类货品（如调料干货、冻品、厨房用品等）自甲方签收货品后24小时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包装破损、货品残缺、超过保质期等），乙方可提供退换货的服务；

5、中选方供应的食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食品安全标准，如果因中选方所供货的食品造成采购单位就餐人员食物中毒的，经卫生防疫部门鉴定，属中选方责任，中选方须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作出相应经济赔偿。

（三）菜品配送及服务要求

1、蔬菜（含水果）及肉类、粮食及副食品：采购方提前一天以邮件或其它方式向中选方下订单，订单内容包括名称、规格、数量等。

2、中选方须在接到甲方订单之日的第二天上午6：40前将采购方所订购的货物送至采购方指定地点。如果采购方临时改变订购的货物种类、规格、数量等，中选方须在接到通知后的90分钟内将货物送达，待采购方验收、核对后，供货才算完成。

3、中选方应当根据采购方实际情况，按与采购方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将预定的货物数量送到指定地点。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选方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中选方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方并征得采购方同意，由于中选方拖沓造成采购方利益受损的，采购方有权要求中选方赔偿。

4、每次送货，中选方须委派一名专门负责人，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方验收货品，货品的品种和重量以采购方验收的结果为准。

5、如送货数量与订单不符，多发、少发、错发等情况中选方需提供退换货补货服务。

（四）服务期限

招标期限：起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合同签订至2020年12月31日。合同期满后，若双方均未提出异议，经双方协商可延长期限，最长不超过4个月。

（五）付款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六）报价要求

1、报价方应根据询价清单报出各项菜品的单价。报价一旦核实确认，不得再做更改。对报价人漏报致使未能达到需求的功能和效果，其费用和后果由报价人自行负责。

2、在符合总体要求的前提下，报价人可对询价书中没有提及的内容，按自己的理解适当增加，但有关价格及费用必须在报价书中单独列出，并说明理由。

3、报价人对每种服务的报价必须是唯一的。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4、所有菜品的报价均应包括供应产品和产品运输到使用单位的服务费、人工费、税金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5、总报价应等于“详细报价清单”的全部费用之和。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全部人工、工具、税费等在内的一切费用。

6、报价人免费提供的服务必须注明“免费”或数字“0”，但不能省略，详细报价清单中如有一般缺漏项，允许按投标的同类服务最高价格予以补正，如有严重缺漏项，视为无效报价。

# 三、文书质量要求：

1、所有相关说明须在相应的报价说明栏处填写，如篇幅较大，应先在报价说明栏处予以标号，再单独以A4纸形式附在整个报价文件后。

2、报价书为A4纸打印，并应按照顺序**长边**装订，内容应含：报价书封面、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询价书**、相关资格证书、报价清单、报价说明（如有）及其他辅助证明材料。

3、报价书应保持整洁，无涂改，无标记、符号，采用黑白打印，可双面。

4、若除报价书外另有其他资料提供的，可单独另附（如：承接同类项目的业绩合同复印件）。

5、报价资料密封并加盖公章，在规定时间内送至指定处所。

6、所有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方可被认为有效材料。

# 四、评分标准

本次比选采用定量标准服务询价方式，规定相同的外包服务需求。评选小组采用综合打分法评选最优供应商，评分内容包含企业资质、服务质量评价、价格、及报价文书质量。4个评选因素的详细评价内容和分值见下文。

1、资质（占比25%，最高为25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有依法缴纳税费及社保的良好记录。

（3）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能承接此次服务。

（4）参加本次询价活动的过去一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经营异常或违法记录。

（5）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对候选公司的硬性规定。

以上条件是候选公司必须具备的，有一项不合格，取消参加本次报价资格。符合以上要求的，评5分。

（6）有承接过行业内餐厅配菜服务相关经验的评0-10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7）有承接政府机关餐厅配菜服务相关经验的，评0-10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2、服务评价（占比30%，最高为30分）：

（1）实施方案（工作措施、工作方法、工作流程）

按照报价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

评价为优得15分；

评价为良得10分；

评价为中得5分；

评价为差不得分。

（2）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

根据报价文件中提供的以下的相关管理制度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

评价为优得15分；

评价为良得10分；

评价为中得5分；

评价为差不得分。

1、配菜服务质量管理制度：有配菜服务业务的工作程序，对菜品的品质管理、数量及食材种类管理、计划及时间管理、安全管理等制度，明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2、人员和车辆保障制度：根据报价人拟投入服务人员和营运人员的情况、配送专用车辆及相关硬件设备的情况等进行评分。

3、食品安全保障制度：报价人是否自有无公害蔬菜基地或与无公害蔬菜基地保持合作关系；报价人提供的主要货物（鲜肉类、大米、食用油）的品牌、产地、进货渠道等的证明情况。

4、应急处理制度：建立应急事件报告制度、菜品配送过程中突发事件的处理程序，建立24小时畅通的服务机构应急联络通道。

3、价格（占比40%，最高为40分）

（1）价格计算公式：

，K值为5。

分值计算取两位小数点。

（2）本项最高40分。

4、文书质量（占比5%，最高为5分）

按照报价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

评价为优得5分；

评价为良得3分；

评价为中得1分；

评价为差不得分。

评分表

**项目名称：深圳海事局机关餐厅配菜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细则** | **最高分值** | **公司1** | **公司2** | **公司3** | **...** |
| **资 质** | 25 |  |  |  |  |
| **服务评价** | 30 |  |  |  |  |
| **价 格** | 40 |  |  |  |  |
| **文书质量** | 5 |  |  |  |  |
| **总分** | 100 |  |  |  |  |

比选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六、报价须知

1、所有报价均应已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金额单位为元。

2、报价书一旦确认送达，不得更改。对候选公司漏报致使总体服务未能达到需求的功能和效果，其费用和后果由候选公司自行负责。

3、候选公司的报价书须加盖公章生效，报价书内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请各候选公司认真阅读相关要求。如有恶意竞争、违反廉洁从业等行为的，将提交有关部门处理。**

6、其他须知：

（1）报价截止时间：2020年3月23日17：00。

（2）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2031号海安中心1004室。

（3）询价方联系人及方式：熊小姐 0755-83797148。

（询价书内容完）